



NETD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NINGBO ECONOMIC & TECHNICAL DEVELOPMENT ZONE HOLDING CO.,LTD.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4 月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二、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6 宁开控	136370.SH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 宁开控	124678.SH/ 1480181.IB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同比变动
总资产	1,665,244.56	1,449,687.46	14.87%
归属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937,713.59	863,679.60	8.57%
营业收入	40,692.44	36,099.61	12.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98.16	14,073.07	39.97%
EBITDA	34,591.25	30,897.16	1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9.63	19,923.31	-6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5.71	5,888.78	-14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187.87	18,821.48	405.7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852.28	346,550.49	28.94%
流动比率	2.58	2.22	16.28%
速动比率	2.58	2.22	16.20%
资产负债率	43.66%	40.42%	8.0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20%	5.99%	-13.13%
利息保障倍数	13.01	9.16	42.0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27	13.00	-36.3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39	13.43	22.0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注：除特别注明外，以上财务指标均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短期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剔除非计息负债）+短期融资券；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融资租赁款；

6、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息税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7、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8、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9、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四、重大事项

（一）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正在进行的或未决的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运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并且尽本公司所知，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亦不存在任何潜在的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程序涉及或可能涉及影响已发行债券的按期偿付。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暂停上市或停止上市风险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本公司亦无年度报告披露后“16 宁开控”及“14 宁开控”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涉嫌犯罪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各重大事项的适用情况如下：

1、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2、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适用。报告期内本公司主体评级及“16 宁开控”债项评级由 AA 上调至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事项表明资信评级机构对于我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肯定。“16 宁开控”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已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告，公告查询网址为：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16-08。

3、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不适用。

4、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不适用。

5、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适用。报告期内本公司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该事项系 2016 年 9 月 6 日《公司债券日常监管问答（五）》出具前，本公司为谨慎起见，在单独计算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 28.64 亿元，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情况下即进行披露，未对当期偿还金额进行扣减（我公司 2016 年 1-7 月累计偿还债券及借款 19.59 亿元，有息债务净增加量为 9.05 亿元，未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16 宁开控”受托管理人华融证券已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告，公告查询网址为：www.sse.com.cn，公告编号 2016-08。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公司未有触发需进行补充披露的新增借款及担保相关披露事项的情形，本公司有息债务规模整体可控，公司偿债能力未受到影响。

6、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不适用。

7、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不适用。

8、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不适用。

9、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不适用。

10、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11、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不适用。

12、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不适用。

13、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已作为临时报告披露的重大事项总结如下：

公告时间	公告地址	公告标题	公告内容	对公司经营及偿债的影响
2016年8月12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关于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宁波经开 2016 年累计新增有息债务为 28.64 亿元，2016 年 1-7 月，宁波经开已累计偿还债券及借款为 19.59 亿元。 2、根据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告的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16】100168 号)，确定将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主体评级由 AA 调整为 AA+，债项评级由 AA 调整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偿债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